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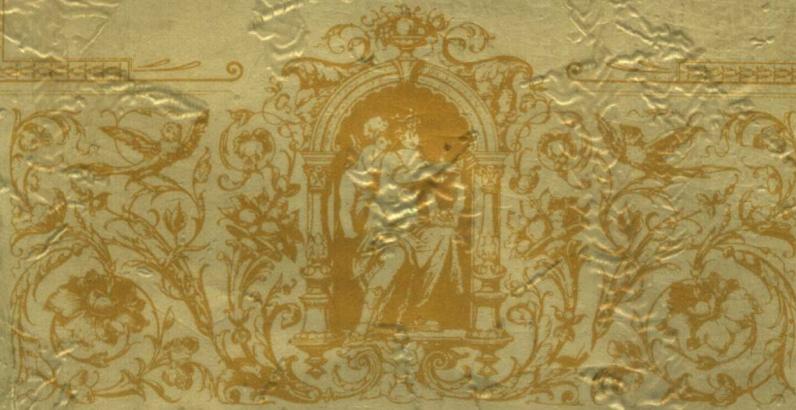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包法利夫人 三故 事

[法] 福楼拜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白 汗 和 士 人

(京)新登字 002 号

Gustave Flaubert
Madame Bovary Trois Contes

Editions Bibliotheque - Charpentier, 192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包法利夫人 [法]福楼拜(Flaubert, G.)著;
张道真、刘益庚译.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8.10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ISBN 7-02-002610-9

I. 包… II. ①福… ②张… ③刘… III. 长篇小说
- 法国 - 近代 ②短篇小说 - 法国 - 近代 IV.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17393 号

装帧设计: 李吉庆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北京通州区电子外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334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4.625 插页 1
1998 年 10 月 北京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 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30.00 元

前　　言

居斯塔夫·福楼拜(1821—1880)是继巴尔扎克、斯汤达之后出现的十九世纪法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第三位杰出代表。

福楼拜出生于法国北部卢昂市一个世代为医的家庭，而他却自幼酷爱文学。他的童年时期在浪漫主义风靡法国时度过。雨果曾是他心目中的偶像。然而给他的创作定音的，却是十九世纪中叶在法国开始流行的实证科学。他把小说看做“生活的科学形式”，要求作家像科学家对待大自然那样，以冷静客观的态度描绘一切、解剖一切。他赋予观察、分析、理解以十分重要的意义，认为“透彻地理解现实，通过典型化的手段忠实地反映现实”，是小说家应当遵循的一条基本原则。这一观点决定了他在创作上与雨果分道扬镳，而成为巴尔扎克和斯汤达的后继者。不过，福楼拜在艺术上并未完全步前人的后尘。他另辟蹊径，立意创新，终于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

福楼拜对艺术的最大贡献，是从作品中完全排除了主观抒情成分，创立了所谓“纯客观”的艺术。这种艺术方法后来被左拉、龚古尔兄弟等作家朝“纯科学”方向发展了，因而法国文学史家一般把福楼拜看做浪漫主义与自然主义之间承上启下的人物。当代某些评论家甚至因他那种冷漠、客观的风格而称他为现代小说艺术的前驱。

福楼拜毕生从事写作，而成品数量并不很多，除两部以当代生活为题材的长篇小说——《包法利夫人》、《情感教育》，两部以

历史传说为题材的小说——《萨朗波》、《圣安东尼的诱惑》外，只有三个短篇合成的《三故事》和一部未完成的小说《布法尔和佩居榭》。但每部作品他都刻意求精，真可谓“语不惊人死不休”，其中在世界文坛享有盛誉的，首推《包法利夫人》和《三故事》。特别是《包法利夫人》，一出版就被认为代表了一种新的艺术风格，在法国文坛产生了轰动效应，甚至以其思想内容的大胆招致法庭提出公诉，被蒙上“败坏道德、诽谤宗教”的罪名。

正如斯汤达将他的《红与黑》题为“一八三〇年纪事”，巴尔扎克将《人间喜剧》的大部分作品题为“风俗研究”，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也有一个醒目的副标题：“外省风俗”。

《包法利夫人》从一八五一年开始写作，一八五七年问世，故事背景放在七月王朝，实际上却展示了第二帝国时期的画面。如果说斯汤达的《红与黑》真实地描绘了法国七月革命前夕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政治气氛，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深刻地反映了法国从封建社会过渡到资本主义社会这一重大历史转折在人们的思想和社会生活中引起的巨大变化，那么福楼拜所刻画的，便是一八四八年资产阶级取得全面胜利后的法国社会风貌。也许不能说福楼拜从客观上把握住了整个时代，但他无疑抓住了当时社会的主要特征：法国资产阶级引以自豪的英雄年代过去了，一八四八年的革命风暴也已平息，随之而来的是一个相对稳定的平庸的时代。目光深邃的思想家、叱咤风云的领袖人物、在生活中奋力拼搏的斗士，仿佛都一齐销声匿迹，而今活动在社会舞台上的，只剩下一群群资产阶级的庸夫俗子，浪漫主义激情已成过去，现存的只是鄙陋可厌的实际生活。《包法利夫人》所揭示的矛盾，正是浪漫主义的追求和庸俗鄙陋的现实生活的矛盾。

一个农家的女儿，在修道院受过贵族化的教育，她瞧不起当乡镇医生的丈夫，梦想着传奇式的爱情。可是她的第一个情人

是个道德败坏的乡绅，第二个情人是个自私怯懦的见习生。她的偷情没给她带来幸福，倒给投机商人造成了可趁之机，使她成为高利贷者盘剥的对象。最后她债积如山、无法偿还，丈夫的薄产早已被她挥霍净尽，情人又不肯伸出救援之手，她在山穷水尽，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只好服毒自杀。

一个女人因负债和爱情绝望而自杀，类似的故事在许多时代都发生过，也不知有多少小说家描写过，何以到了福楼拜笔下便引起轩然大波，问题显然不在故事本身，而在于作者以貌似冷漠的态度，非常“客观”地揭示了酿成这一悲剧的前因后果。他非但没有对女主人公作道德上的审判，反而以无比的说服力陈述了社会所不能推卸的责任。

爱玛是一个失足的女人，但作者并不简单化地把她描写成一个坏女人。她并没有什么与生俱来的坏秉性，而生活却无可挽回地把她推向深渊。首先是她父母异想天开，让她去修道院受大家闺秀的教育，害得这位乡村少女整天向往贵族社会的“风雅”生活。浪漫主义文学的熏陶，灌输给她满脑子诗情画意，而现实生活和她的思想感情却相隔十万八千里。她把小说上描写的当做现实，而把环绕着她的现实当成噩梦。她在幻想中生活，一生都受着幻影的欺骗，不知不觉犯下许多过失。她追求细腻的感情、丰富的精神生活，结果却只是耽于物欲和淫乐。她最大的错误是不理解贵族的“风雅”是需要财富作后盾的，她是个乡镇医生的妻子，却想模仿贵夫人生活方式，她根本不了解现实，如何能逃脱自我毁灭的命运？

包法利夫人的悲剧，是浪漫主义理想与现实生活发生冲突的必然后果。很难说作者是更多地批判了浪漫主义，还是更严厉地鞭挞了现实生活，他对前者的批判，正是对后者的控诉。爱玛是个为人所不齿的女人，但她实际上比周围的人更向往崇高。

她希望丈夫有所作为，希望有个聪明、勇敢的男子汉受她崇拜，然而她周围只有一些目光短浅、惟利是图、毫无英雄气概的资产者。她有弱点、有过失，她虚荣而且不切实际，但她并不是罪魁祸首，她不曾加害于人，倒是人们常加害于她……福楼拜写爱玛，与其说是描写一个失足的女性，不如说是塑造了一个在现实生活中惨遭摧残的浪漫主义者。爱玛的矛盾、痛苦，她的梦想和追求，她所受到的欺骗、愚弄和背叛，都深深打上了时代的印记。所以作者说：“就在此刻，我可怜的包法利夫人，正同时在法兰西二十个村落里受苦、哭泣。”^①

福楼拜思想上，同样存在理想与现实的深刻矛盾。他毕生都在批判浪漫主义的影响，恰恰反映了他对现实的厌恶和绝望，福楼拜将自己对生活的感受、分析，都熔铸在包法利夫人的形象之中，他要让读者从包法利夫人身上，领悟到生活的真相。难怪他会意味深长地对朋友说：“爱玛，就是我！”^②

《三故事》发表于一八七七年，包括《淳朴的心》、《圣朱利安传奇》和《希罗迪娅》三个短篇。其中以《淳朴的心》流传最广。这篇小说以质朴无华为特色，充分体现了莫泊桑关于“绚烂之极归于平淡”的评说。小说通过一系列生活琐事刻画了一个女人纯洁而凄凉的一生。故事结构简单，几乎是平铺直叙，没有任何重大的波澜起伏，然而作家高超的白描技巧，竟使无数读者为之凄然泪下。后两篇以历史传说为题材，分别描述圣徒朱利安抛弃荣华、修成正果的过程和施洗者约翰被害的故事，色彩浓烈，气势宏伟。既勾画出古代欧洲粗犷敦厚的民风，也成功地塑造了忏悔者朱利安和阴险毒辣的奴隶主希罗迪娅的形象。特别

① 福楼拜：给科莱女士的信（1853年8月）。

② 勒内·德沙默：《一八五七年前的福楼拜》。

是莎乐美献舞及向希罗特王索取圣约翰的头颅的场景，描绘得有声有色、惊心动魄，称得上是一阙千古绝唱。

总的说来，福楼拜的小说所反映的生活面，比巴尔扎克和斯汤达要狭窄得多。这首先是因为他的经历远不如那两位作家丰富和坎坷。福楼拜是个有产者，一生中绝大部分时间在父亲留给他的庄园里过着稳定的生活。他不必为衣食奔忙，也就感受不到为衣食奔忙者那些含辛茹苦的斗争。他在物质上无求于人，不必强迫自己与世人周旋，于是他遁世隐居，只与少数知己来往。这样一来，他的视野受到很大局限，影响到他的作品的气魄与深度。然而却保证了他有足够的精力去追求艺术上的完美。福楼拜的作品，无论篇幅大小，都像是一气呵成，自然流畅而又结构严谨，没有与主题无关的多余的情节，没有一处累赘的词句。文字锤炼到几乎不能增减一字的程度。他不仅要求用词准确，还要求散文能朗朗上口，和诗一样具有节奏和韵律的美。他是法国文学史上著名的文体家，他的文笔简洁、质朴而又鲜明、生动，被公认为法语的典范。

所以，和巴尔扎克、斯汤达相比，福楼拜算不上历史家或思想家，却更是位艺术家。

艾 珉

一九九三年四月

目 次

包法利夫人	
第一部	3
第二部	67
第三部	225
三故事	
淳朴的心	349
圣朱利安传奇	386
希罗迪娅	416

包法利夫人

——外省风俗

张道真译

献　　给

路易·布耶

第一部分

1

我们正在自习，忽然校长走了进来，后面跟着一个没穿制服的新生和一个搬着一张大课桌的工役。睡着的学生都惊醒了，每个人都站起身来，仿佛正用功时给打扰了似的。

校长做手势让我们坐下；然后转身向负责我们学习的老师说：

“罗杰先生，这儿给你送来一名新学生。他先编在二年级；如果他的学习成绩和操行都不错，可以让他升入高班，论年龄他是该编在那里的。”

新学生站在屋角里，几乎给门挡得看不见了。他是一个乡下孩子，年龄在十五岁上下，个子比我们所有的人都高。头发剪得平平的，就像乡下教堂里圣诗班的孩子。他看来很规矩，但显得十分局促不安。他穿一件绿布黑钮扣的短上衣，尽管他肩膀不宽，这衣裳在腋肢窝附近却像绷得很紧似的。从袖子开口的地方可以看见他那常年裸露在外的红红的腕子。他的裤子呈浅色，吊得高高的，露出他穿蓝色袜子的小腿。他脚上穿着一双没擦亮但很牢实的钉了大头钉的皮鞋。

大家开始背课文。他聚精会神地听着，不敢用手臂支头，连腿也不敢跷起，就像在听讲道似的。到两点钟响铃的时候，还得老师叫，他才出来和大家一起玩。

在回教室时，我们总把帽子扔到地上，这样我们的手就可以比较自由地活动。我们一般是从门口把帽子扔出，让它从板凳下面穿过去，一直打到墙上，扬起好些尘土。这是我们的规矩。

但是这新生也不知是没有留心我们这种做法，还是不敢照我们的办法行事，就在祷告完毕之后，他仍然把帽子放在膝盖上。他这顶帽子凝聚着多种特色，兼具熊皮帽、方顶军盔、圆顶毡帽、水獭皮帽和棉布睡帽的特点。总而言之，它是这样一件寒伧东西，它那不声不响的难看样子就像一张带有无法捉摸表情的白痴人的面孔。这顶帽子呈椭圆形，里面由鲸鱼骨支撑，前面有三道圆形凸边，接着是互相交错的丝绒和兔皮做的菱形方块，一块块之间隔着红道儿，然后是一个口袋形的东西，最后面是一个绣着极其复杂的图样的多角形硬板，上面垂着一根细长的带子，末梢吊着一缀金丝穗。这是一顶新帽子，帽檐还闪闪发光。

“站起来。”老师叫道。

他站起身，帽子掉到地上。全班都笑了起来。

他俯身把帽子捡起。他旁边的孩子马上用胳膊肘把它捅下去，他又再一次把它捡起。

“搁下你的军盔吧。”这位爱打趣的老师说。

班上发出一阵大笑，窘得这孩子不知该把帽子拿在手里，丢在地上还是戴在头上才好。他坐了下来，把帽子放在膝盖上。

“站起来，”老师说，“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这新生张口结舌地说出了一个大家都没听清楚的名字。

“再说一遍。”

这结结巴巴的声音又重复了一次，但马上就被孩子们的嚷叫声盖住了。

“大声点儿说！”老师喊道，“大声点儿说！”

新学生下了最大决心，把口张得大大的，像喊人似的，提高

嗓门，叫出了“夏·包法利”这几个字。

课堂上马上发出一阵喧嚣，声音越来越大，里面夹杂着尖叫声。有人嘘叫，有人吼嚷，有人顿足，有人反复地喊：“夏·包法利！夏·包法利！”声音久久才逐渐减弱成零星叫声，好不容易才完全平静下来；但有时这喧闹声在一排学生中还会重新开始，这里那里还会发出压低的笑声，像没有燃完的鞭炮。

在老师一再喊叫要加重作业来惩罚他们时，班上的秩序才慢慢恢复。老师让新学生重说他的名字，让他拼读出来，再说一遍，最后总算听清楚他的名字是“夏尔·包法利”。然后他让这可怜家伙坐到讲台前那张懒孩子坐的板凳上去。这孩子站起来，但在走开时又犹豫了一下。

“找什么？”老师问。

“我的帽……”新学生胆怯地说，他不安的眼睛向四周望了望。

班上又是一阵闹嚷；老师怒声喊道：“全班每人给我抄五百行诗！”果然这句话就像海神涅普顿的咒语^①一样灵，喧闹声马上停止。“安静！”恼怒了的老师一面说着一面从帽子里掏出手绢擦他的前额。“至于你，新学生，你得给我把‘我很滑稽可笑’^② 这句话抄二十遍。”

后来他又用比较柔和的声音说：

“放心，你的帽子会找着的，没人偷你的帽子。”

大家都安静下来，低下头看书。在两个钟头之中，新学生坐得规规矩矩。尽管隔一会儿就有人用笔尖扔个小纸团打到他脸

① 涅普顿是罗马神话中的海神。在维吉尔的长诗《埃涅阿斯纪》中，涅普顿只要说一声“Quos ego”（我要……），风暴就会马上停息。

② 原文是拉丁文。

上，他却只用手把脸擦一擦，身子一动也不动，眼睛仍然瞧着书。

晚自习的时候，他从课桌里抽出套袖，把一些小东西整理好，然后就细心地在纸上画线。我们看到他认真地学习，每个字都查字典，花了不小的气力。无疑正由于他表现了这种坚强的意志，他才没有降到下面的班级里去。因为，他虽说对语法规则了解得还可以，但造起句来却一点不通顺。他开头学拉丁文，是村子里的牧师教的。为了省钱，他的父母挨到不能再挨才送他上学。

他的父亲夏尔·顿尼·巴多诺梅·包法利先生过去是一位外科助理医官。在一八一二年前后，由于受一个征兵事件的牵连被迫离职。后来他靠模样长得好，赢得一个帽铺老板女儿的爱，这样不费气力捞得了六万法郎的陪嫁。他长得漂亮，会吹牛，走起路来故意让马靴铿铿作响。他两腮的胡须和八字胡连成一片，手上经常戴着戒指，衣服也总是颜色鲜明。他有军人那种英武气派，又有跑码头生意人那种见人就招呼的亲热劲儿。结婚之后他完全靠妻子的家财生活；吃得讲究，睡到很晚才起床，用细瓷大烟斗抽烟，经常光顾咖啡店，晚上不到夜深散了戏不回家。这样一直过了两三年。后来他的老丈人死了，留下的钱很少，他一气办起工业来，结果又蚀了本；最后他搬到乡下，想在那儿赚点钱。他对农业正像对印花布这一行一样地外行，加之他的马不是用来种地而是自己骑，他的苹果酒不是一桶桶地卖掉而是自己一瓶瓶地喝掉，他挑农场上养得最好的鸡鸭吃，用猪油擦打猎穿的靴子。不久，他发现不如索性什么也不经营更好。

他在庇卡底和科地区交界的一个村子里以二百法郎一年的价钱租到了一所一半像农庄一半像住宅的房子。在那儿他与世隔绝地住了下来，满肚子的懊丧与悔恨，怨天公不平，对任何人都嫉妒，他说他对一切人都讨厌，决心要清清静静地过日子。这

时他四十五岁。

他的妻子过去是非常爱他的，对他百依百顺，但这只使他对她更加冷淡。等到年纪慢慢大了，这位过去豁达开朗感情深重的女人，脾气也坏了起来，经常喜怒无常，喃喃咕咕，就像酒走了气变成了醋似的。最初，她看到丈夫和村子里所有的浪荡女人胡混，时常在深夜从一些下流地方疲惫不堪酒气熏天地被送回家来，她心里很痛苦，但却毫无怨言。后来她的自尊心使她产生反感，这时她变得沉默寡言，她默默地克制了自己的愤怒，这样一直到死。她经常在外面奔走办事找律师，见商会会长，记住债务什么时候到期，商量缓期偿还；在家里就做针线，洗洗烫烫，付账款或是监督雇工干活；但这位先生却什么也不管，气鼓鼓地迷迷糊糊地坐在炉旁抽烟，往炉灰里吐痰。从这种半睡眠状态里，他不清醒还好，清醒了只会说些使她难受的话。

她生了一个孩子。开始，她得送出去请别人喂奶，等孩子送回来后，她就对他百般娇惯，仿佛他是一位皇太子似的；她给他吃大量的甜食。但孩子爸爸却让孩子光着脚到处跑，他甚至以哲学家的口吻说，这孩子可以索性什么也不穿，像小畜生一样。和母亲的想法相反，这位父亲脑子里对培养儿童有一套男人式的想法，他希望学斯巴达人一样，用严酷的磨炼把孩子养大，使他有强健的体魄。他试着照这种想法对待孩子，他让他冬天睡觉不生火，教他大口喝酒和嘲笑宗教仪式。不过这孩子天性柔顺，没能很好地接受他的训练。他妈妈整天把他带在自己身边，给他剪硬纸块，讲故事，在他面前谈个没完，有说不完的轻快闲话，欢快中夹着忧戚，在寂寞的岁月中，她把自己破灭的希望又重新鼓了起来，寄托在孩子身上。她梦想他将来有很高的地位，她似乎看到他业已长大成人，既聪明又漂亮，已经成了土木工程师或是法官。她教他认字，甚至用她那架老钢琴伴奏，教他两三

首小歌谣。包法利先生对学问之道是不感兴趣的，看见妻子这样就只说：这是白费劲！咱们有条件送他上公立学校，给他买官职或是出钱做买卖吗？而且一个人只要脸皮厚，在社会上什么时候都吃得开。包法利夫人只好咬咬嘴唇；孩子就整天在村里瞎跑。

他跟着雇工们下地，用土块赶走飞来的乌鸦，沿着河沟摘桑葚吃，或是拿一根长竿看火鸡。在收割季节，他帮着翻麦秸，有时候在树林里乱跑，下雨天就在教堂门口的走廊里玩造房子游戏。到了大的节日，他就要求教堂里的工役让他打钟，这时他可以把身子吊在一根粗绳子上，跟着绳子在空中飞荡。

就这样他长得结结实实，像一棵橡树，有一双粗壮的手和一张红红的脸。

他十二岁的时候，母亲的想法占了上风，他开始念起书来。他们把他托付给本村的神甫，但是学习的时间很短，又那样三天打鱼两天晒网，因此没起多大作用。神甫是抽空教他的：有时，在洗礼或葬礼之间，在圣器室里站着匆忙教他一会儿；有时，在晚祷之后，如果不出去，就派人把他叫来。他们一道上楼到他屋里坐下，房里闷热，苍蝇和扑灯蛾围着蜡烛乱飞，不一会儿孩子会昏然入睡，这位好老头也会手抚着肚皮开始打盹，很快就口张得大大地打起呼来。另外有时候，神甫给附近的病人领临终圣餐回来，在路上看到夏尔在地里玩，就叫他过来，在树下给他讲一刻钟的书，同时借这机会让他背一背动词变位表。但有时会下起雨来，或是有熟人路过，课也就到此为止。但不管怎样，他对这孩子一直很满意，甚至说：这小家伙记性不错。

夏尔这样下去是不行的。他母亲采取了坚定的态度。由于过意不去，更或许出于厌烦，他父亲毫不抗拒地妥协了。但之后又拖了一年，好让孩子参加第一次领圣体。